

高等职业学校摄影摄像技术专业教学标准

一、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摄影摄像技术（660213）。

二、入学要求

普通高级中学毕业、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本专业职业面向如表 1 所示。

表 1 本专业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代码)	对应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群或 技术领域举例
新闻传播大类 (66)	广播影视类 (6602)	新闻和出版业 (86); 广播、电视、电影和 录音制作业 (8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 他服务业 (80)	电影电视摄影师 (2-09-03-03); 摄影记者 (2-10-01-02); 商业摄影师 (4-08-09-01); 电视摄像员 (4-13-02-09)	摄影师; 摄像师; 摄影记者

五、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

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熟悉影视制作与商业摄影工作流程，面向新闻和出版业、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文化艺术业等行业的电影电视摄影师、摄影记者、商业摄影师、电视摄像员等职业群，能够从事摄影师、摄像师、摄影记者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六、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和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要求：

（一）素质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崇尚宪法、遵法守纪、崇德向善、诚实守信、尊重生命、热爱劳动，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有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参与意识。

（3）具有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安全意识、信息素养、工匠精神、创新思维、全球视野、媒介素养和市场洞察力。

（4）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

（5）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1~2项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健身与卫生习惯，以及良好的行为习惯。

（6）具有一定的审美和人文素养，特别是美术、文学、音乐、电影等方面的艺术修养，能够形成1~2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二）知识

（1）掌握必备的思想政理论、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

（2）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保护、安全消防、安全生产等知识。

（3）掌握美术基础、摄影基础、色彩构成等基础理论。

（4）掌握照相机、摄像机等器材及辅助设备的基本操作和基础知识。

（5）掌握摄影、摄像记者所必需的文字采写基础知识。

（6）掌握影视画面构成、影视画面造型、影视语言表达等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

（7）掌握纪实摄影、创意摄影等类型拍摄的专业知识。

（8）掌握电视节目、纪实片、剧情片、广告片等类型拍摄的专业知识。

（9）熟悉摄影、摄像技术相关的行业标准。

（三）能力

（1）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3）熟练使用照相机、摄像机、后期编辑软件及设备。

- (4) 能够识读剧本、分镜头稿本以及领会和执行编导意图。
- (5) 具有使用照相机拍摄各类作品的基本技能与艺术表现力。
- (6) 具有使用摄像机拍摄影视作品的基本技能与艺术表现力。
- (7) 具有综合运用灯光对拍摄对象进行影视造型的能力。
- (8) 能够利用各类辅助拍摄器材进行拍摄的能力。
- (9) 具有图片处理和视频后期编辑能力。
- (10) 具有有效的沟通交流和团队协作能力。

七、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一) 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1. 公共基础课程

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将思想政治理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育、军事理论与军训、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心理健康教育等列入公共基础必修课；并将党史国史、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公共外语、信息技术、健康教育、美育、职业素养等列入必修课或选修课。

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可开设具有本校特色的校本课程。

2. 专业课程

专业课程一般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并涵盖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学校可自主确定课程名称，但应包括以下主要教学内容：

(1) 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一般设置 6~8 门，包括：视听语言、摄像基础、美术基础、摄影基础、图形图像处理、影视照明基础、影视录音、影视剪辑等。

(2) 专业核心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一般设置 6~8 门，包括：摄影技艺、人像摄影、商业摄影、影视灯光设计、影视画面造型、影视摄像等。

(3) 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包括：摄影艺术赏析、影视作品赏析、影视编导、照明与光效设计、人像摄影修图、商业摄影修图、电视新闻摄像、微电影拍摄、纪录片拍摄、多讯道制作、特种摄影（摇臂、轨道、升降车、航拍等）、新媒体影像拍摄、新媒体软件基础（H5、Cinema 4D 等软件制作、数字调色等）。

专业拓展课程可依据区域产业结构与岗位需求进行适当调整。

3.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如表 2 所示。

表2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

序号	专业核心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
1	摄影技艺	主要内容：摄影的基础知识与技术；新闻摄影；纪实摄影；手机摄影；各种相机、镜头等摄影器材操作技巧；新闻与纪实摄影的拍摄方法。 实践内容要求能够熟练使用照相机等摄影器材，能够完成不同题材的新闻摄影与纪实摄影创作
2	人像摄影	主要内容：人像摄影风格特点；化妆造型与服饰造型；人物姿态设计；灯光造型；构图与拍摄；后期修图。 实践内容要求能够运用熟练摄影器材完成不同风格的人像摄影创作
3	商业摄影	主要内容：商业摄影的类型；布景与场景造型；拍摄道具选择与造型；灯光造型；构图与拍摄；后期修图。 实践内容要求能够熟练运用摄影器材进行不同类型的产品摄影创作
4	影视灯光设计	主要内容：基本照明设备使用；光线特性；光线造型；外景光线处理、室内光线处理。 实践内容要求能够熟练使用灯光造型器材，能够依据主题完成不同影像类型的灯光造型设计
5	影视画面造型	主要内容：影视画面的时空特性；光学镜头造型；构图基础；光线运用；固定画面造型；运动画面造型。 实践内容要求能够熟练使用摄像机及其辅助设备，能够完成不同造型要求的镜头画面的拍摄
6	影视摄像	主要内容：摄像机及其附属设备的操作；摄像构图；画面编辑思维；光线的运用；拍摄计划制订；不同类型节目的设备技术参数调整；不同类型影像素材的拍摄。 实践内容要求是能够熟练运用摄像器材完成电视栏目、纪实类、剧情类影像的摄像创作

4. 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实验、实训、实习、毕业设计、社会实践等。在校内外进行图片摄影、电视新闻摄像、专题片和纪录片摄像、多机拍摄、微电影拍摄、演播室灯光布置等综合实训。在新闻出版行业、广播影视和录音制作业、文化艺术业等行业的新闻媒体事业单位、传媒企业、影视制作企业、图片摄影服务企业进行平面媒体摄影、摄影服务、电视新闻摄像、专题片与纪录片摄像、演播室节目灯光与摄像、微电影摄像等顶岗实习。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高等职业学校广播影视类专业顶岗实习标准》。

5. 相关要求

学校应统筹安排各类课程设置，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应结合实际，开设安全教育、社会责任、绿色环保、管理等方面的选修课程、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内容融入专业课程教学；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课程教学和相关实践性教学；自主开设

其他特色课程；组织开展德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其他实践活动。

（二）学时安排

总学时一般为2700学时，每16~18学时折算1学分。公共基础课总学时一般不少于总学时的25%。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不少于总学时的50%，其中，顶岗实习累计时间一般为6个月，可根据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各类选修课程学时累计不少于总学时的10%。

八、教学基本条件

（一）师资队伍

1. 队伍结构

学生数与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25:1，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业教师比例一般不低于60%，专任教师队伍要考虑职称、年龄，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

2. 专任教师

专任教师应具有高校教师资格；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具有摄影摄像技术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扎实的本专业相关理论功底和实践能力；具有较强信息化教学能力，能够开展课程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有每5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3. 专业带头人

专业带头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摄影摄像技术行业、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行业企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教学设计、专业研究能力强，组织开展教科研工作能力强，在本区域或本领域具有一定的专业影响力。

4. 兼职教师

兼职教师主要从本专业相关的行业企业聘任，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职称，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

（二）教学设施

教学设施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校内实训室和校外实训基地等。

1. 理实一体化教室基本条件

理实一体化教室分为教学区和实训区。教学区要求：一般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并具有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实训区要求：三台摄像机、简单照明设备、录音设备和演示用电视机。整个教室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实训室基本要求

（1）摄影棚。

摄影棚应配备数码单反照相机（包括附件如三脚架等）、影室闪光灯（包括附件如柔光

箱、反光伞、遮光罩等)、柔光屏、灯架、静物拍摄台、台式计算机、高清视频监视器、投影等设备;互联网接入或 Wi-Fi 环境;用于纪实摄影、人像摄影、商业摄影、影视灯光设计等课程的教学实训、实习。

(2) 电视演播室。

电视演播室应配备专业演播室高清摄像机(包括附件如三脚架等)、导播系统(包含高清监视器、切换台、调音台及其附件等)、演播室灯光系统、提词器系统、话筒及录音系统、台式计算机、高清视频监视器、投影设备、网络接入或 Wi-Fi 环境;用于影视灯光设计、影视画面造型、影视摄像、摄像基础、电视新闻摄像、多讯道制作等课程的教学实训。

(3) 摄像实训室。

摄像实训室应配备便携式高清摄像机,影视照明设备、轨道、摇臂、航拍设备等多类型运动摄影辅助设备,用于影视灯光设计、影视画面造型、影视摄像、电视新闻摄像、特种摄影等课程的教学,同时用于电视新闻摄像、纪录片拍摄、微电影拍摄等实训。

(4) 后期制作机房。

后期制作机房应配备后期制作工作站(教师+学生,能够满足 Photoshop、Illustrator、Audition、AfterEffects、Premiere、Cinema 4D 等软件的运行)、台式计算机、高清视频监视器、投影设备、互联网接入或 Wi-Fi 环境,用于图形图像处理、影视剪辑、人像摄影修图、商业摄影修图、数字调色等课程的教学,同时用于摄影图片后期修图、节目后期制作、网络视频加工处理、音频后期制作等实训。

3. 校外实训基地基本要求

校外实训基地基本要求为:具有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能够开展图片摄影(新闻摄影、商业摄影)、电视摄像(新闻摄像、专题摄像、纪录片摄像)、多机拍摄(现场拍摄、网络直播)、微电影拍摄、演播室灯光布置等实训活动,实训设施齐备,实训岗位、实训指导教师确定,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

4. 学生实习基地基本要求

学生实习基地基本要求为:具有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能提供图片摄影、电影电视摄像等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有保证实习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

5. 支持信息化教学方面的基本要求

支持信息化教学方面的基本要求为:具有可利用的数字化教学资源库、文献资料、常见问题解答等信息化条件;鼓励教师开发并利用信息化教学资源、教学平台,创新教学方法,引导学生利用信息化教学条件自主学习,提升教学效果。

(三) 教学资源

教学资源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文献及数字教学资源等。

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选用优质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学校应建立专业教师、行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的教材选用机构，完善教材选用制度，经过规范程序择优选用教材。

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广播影视行业政策法规、广播影视行业相关职业标准、商业摄影工作手册与行业资讯、广播影视行业技术前沿信息相关图书资料，以及两种以上广播影视行业学术期刊和摄影摄像技术专业相关实务案例类图书。

3. 数字教学资源配备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应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能满足教学要求。

九、质量保障

(1) 学校和二级院系应建立专业建设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完善课堂教学、教学评价、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成人才培养规格。

(2) 学校和二级院系应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学校应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4) 专业教研组织应充分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